华环评[2020]03号

**关于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年加工60万吨**

**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

你单位《关于申请对〈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年加工60万吨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报告》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拟投资400万元，租用华容县龙腾纺织品有限公司场地，建设年加工60万吨机制砂建设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20000m2，主要建设主体工程（生产加工区）、辅助工程（办公楼、休息间以及配电间）、储运工程（原料、产品堆场以及废渣堆场）、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外购的鹅卵石、废石块、建筑垃圾等，本项目不含原料开采工序，仅将外购原料进行破碎、筛分、洗砂。根据《关于加强“未批先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18号）以及《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号）文件，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现申请补办环评手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机制砂石骨料砂工厂设计规范》（GB51186-2016 ）及《湖南省砂石骨料行业规范条件》相关要求，根据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华容县三封寺镇鸿运建材厂年加工60万吨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的基本内容、结论和专家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原则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地点、规模、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实施建设。

二、工程建设和营运必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初期雨水经截水沟排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用于生产；道路和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污水管网，进三封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区厂房封闭式设计。生产过程中喂料、一次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密闭收集后通过旋风+布袋两级除尘后再由15m排气筒外排；外排量、外排速率、外排浓度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标准值排放标准。生产车间、原料堆场以及运输过程等产生的粉尘经采取湿法加工、车间封闭、输送带密闭、堆场三面围挡并加顶棚等措施处理后排放，项目排放的无组织粉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厨房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同时通过厂区绿化建设吸附废气、净化空气。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控制作业时间，严禁夜间生产（夜间22:00时至次日6:00时）。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生产区封闭隔声、合理布局、强化生产管理等措施，生产过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

4、加强项目固体废物管理。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沉淀池产生的底泥定期清掏后压滤后暂存在废渣堆场，定期外售建筑公司；降尘渣及时清理，经收集袋装后与底泥一起暂存至废渣堆场定期外售；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5、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科学有效的应急预案事故处理预案，建立健全应急组织实施体系，增强事故防范意识。

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建设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岳阳市华容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7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岳阳市华容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备案。

2020年4月17日

抄送：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